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 1151 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224,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0,6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32,374,624.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548,225,376.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90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09 年 12 月修订）。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本公司定期由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向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新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明确募集资金专户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对应关

系，具体如下：

（一）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626138500，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设计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

（二）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1101040160000047323，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三）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32220188000028947，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园林机械购置项目。

（四）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32220188000028865，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信息化建设项目。

（五）在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230301201090020117，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六）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01090518200120102048628，该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七）公司募集资金可以定期存单进行存储，到期后及时转入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各银行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626138500	6,807,922.32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230301201090020117	-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230301205010005477	200,000,000.00	定期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01090518200120102048628	1,029,816.4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1101040160000047323	118,250.6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8000028947	96,462.8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8000028865	80,630.4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1000042410	10,238,410.71	定期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1000042671	3,065,294.71	定期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1000042328	40,629,688.89	定期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1000042246	50,000,000.00	定期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	32220181000042753	14,000,000.00	定期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1101013358100011867	336,481,830.28	定期户
合计		662,548,307.29	

注：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 662,548,307.29 元，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为人民币 654,446,565.39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差异人民币 8,101,741.90

元，为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与银行手续费的差额。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产生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4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15,096,752.62 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909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该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14 年 5 月 9 日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4 日和 7 月 22 日分别转出 25,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6,254.83 万元，其中转存银行定期存款 65,441.52 万元。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无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书》，保荐机构认为：

东方园林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822.54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9,377.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否	63,400.00	63,400.00				2016 年			否
2、设计中心及管理总部建设项目	否	35,215.00	35,215.00	34,620.81	34,620.81	98.31	2015 年			否
3、园林机械购置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	-	2015 年			否
4、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445.00	2,445.00	740.78	740.78	30.30	2015 年			否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7,000.00	43,762.54	24,016.29	24,016.29	54.8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8,060.00	154,822.54	59,377.88	59,377.8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58,060.00	154,822.54	59,377.88	59,377.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15,096,752.62 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210909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该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5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4 日和 7 月 22 日分别转出 25,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6,254.83 万元，其中转存银行定期存款 65,441.5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